检察日报

正义网 JCRB.COM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检察院主管 检察日报社主办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

张小龙：本院受理原告六安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与张小龙金融借款合同纠纷一案，现依法向你公告送达(2026)皖1503民初13120号起诉状副本【一、判令被告立即偿还贷款剩余本金200000元，拖欠利息4555.82元，拖欠罚息6508.18元，共计211064元(上述罚息暂计至2026年6月15日，后续利息、拖欠罚息按约定利率计算至实际清偿之日止)；二、本案全部诉讼费用、公告费等可实现债权费用均由全部被告承担。】、证据副本、应诉通知书、举证通知书、开庭传票、民事裁定书(转普通程序审理裁定)。自本公告发出之日起经过30日即视为送达。提出答辩状和举证的期限为公告送达期满后次日起15日内。并定于举证期满后的第3日上午9时(遇法定假日顺延)在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城南法庭3号法庭公开开庭审理，逾期将依法缺席判决。

安徽省六安市裕安区人民法院

本公告刊登在 2026年11月4日 检察日报社正义网 - 公告在线网
（本公告从“正义网”下载，下载时间：2026年11月4日 ）